

证券代码：873001

证券简称：纬达光电

公告编号：2023-046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因股本变动调整权益分派比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原权益分派预案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3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3 月 24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http://www.bse.cn>）披露了《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26），权益分派预案情况如下：

公司将以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731,240.80 元。如股权登记日应分配股数与目前预计不一致的，公司将维持分派总额不变，并相应调整分派比例，后续将发布公告说明调整后的分派比例。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上述权益分派预案已经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8 日召开的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调整后的权益分派方案

由于公司根据已披露的回购计划（详见《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3-012）），截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公司通过回购股份专用证券账户以连续竞价转让方式回购公司股份合计 10,100 股，本次回购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0.006573%，根据扣除回购专户 10,100 股后的

153,646,104 股为基数，以未分配利润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0131 元（含税），本次权益分派共预计派发现金红利 30,731,240.80 元。最终实际分派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核算的结果为准。

因上述调整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公司深表歉意，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佛山纬达光电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6 月 2 日